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  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  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  
網址：tyct.tw  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8 月 15 日  
發文字號：(113)桃汽櫃貨溥字第 178 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  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有關「新北市政府禁行砂石車路段公告 1 份」及「台南市政府擬訂新增區道南 121-1 線及調整既有區道南 40 線等 2 條公路路線調整公告 1 份」一案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監理站 113.08.13 竹監單桃三字第 1135022150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許崇溥

收 文 章	113年8月15日
	總號 290

198

# 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桃園監理站 函

320  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地址：33006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416號  
承辦人：彭彥能  
聯絡電話：03-3664222 分機303  
傳真：03-3778217  
電子信箱：aaa9981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竹監單桃三字第113502215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(新北市政府公告及台南市政府公告)

主旨：有關「新北市政府禁行砂石車路段公告1份」及「台南市政府擬訂新增區道南121-1線及調整既有區道南40線等2條公路路線調整公告1份」一案(如附件)，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113年8月9日新北府交安字第1131562329號函暨交通部113年8月5日交路字第1131104581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 
副本：

## 站長黃成民

依分層負責授權第三層主管決行

評  
議  
簿  
8/15

總幹事 姚信宗

幹事 簡家楨

裝

訂

線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 
10樓

承辦人：潘俐霖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6993

傳真：(02)29603456

電子信箱：AQ651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1315623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1321888985\_113D2380154-01.pdf、11321888985\_113D2380155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市砂石車禁行路段公告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並協

助轉知所屬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款辦理。

正本：內政部警政署、交通部公路局、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臺中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嘉義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臺北市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高雄市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、臺灣省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灣省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新北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各縣市政府警察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所屬各分局、新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新北市政府秘書處、新北市政府新聞局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(均含附件)

2024/08/09  
10:47:3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交通局局長決行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1131515709號  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調整本市砂石車禁行路段  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第1款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調整本市林口區文林四街21時至翌日7時管制砂石車通行。
- 二、管制內容詳如附表「新北市113年8月份調整禁行砂石車路段一覽表」。
- 三、本案自113年8月17日起，未依規定行駛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處罰。
- 四、廢止113年7月2日新北府交安字1131281409號公告。

市長 侯友宜



## 新北市 113 年 8 月份調整禁行砂石車路段一覽表

區別	路段	管制方式	備註
林口區	文林四街	1. 管制車種：砂石車。 2. 管制時間：21 時至翌日 7 時。 3. 管制路線：文林四街。	自公告日起至 113 年 8 月 16 日為宣導期，113 年 8 月 17 日起正式實施執法。

公告文號：新北府交安字第 1131515709 號

### 新北市林口區文林四街 21 時至翌日 7 時管制砂石車進入
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 函

地址：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  
傳真：(02)2389-9887  
聯絡人：劉德懿  
電話：(02)2349-2116  
電子信箱：ty\_liu@motc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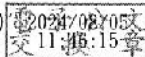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交通部公路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交路字第1131104581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11311045811-0-0.pdf)

主旨：有關臺南市政府擬訂新增區道南121-1線及調整既有區道南40線等2條公路路線調整一案，本部業以113年8月5日交路字第1131104581號公告核定，檢附公告影本1份，轉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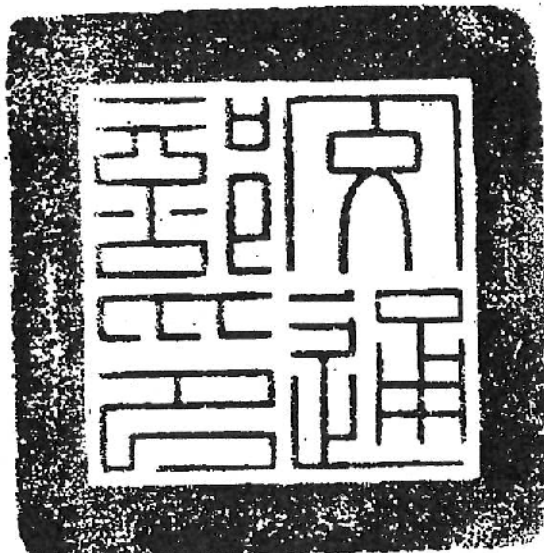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依據公路法第四條及公路局113年7月12日路規資字第113500023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、交通部公路局  
副本：交通部運輸研究所(含附件)



## 交通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5 日  
發文字號：交路字第 1131104581 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新增區道南121-1線及區道南40線路線調整案。

依據：公路法第四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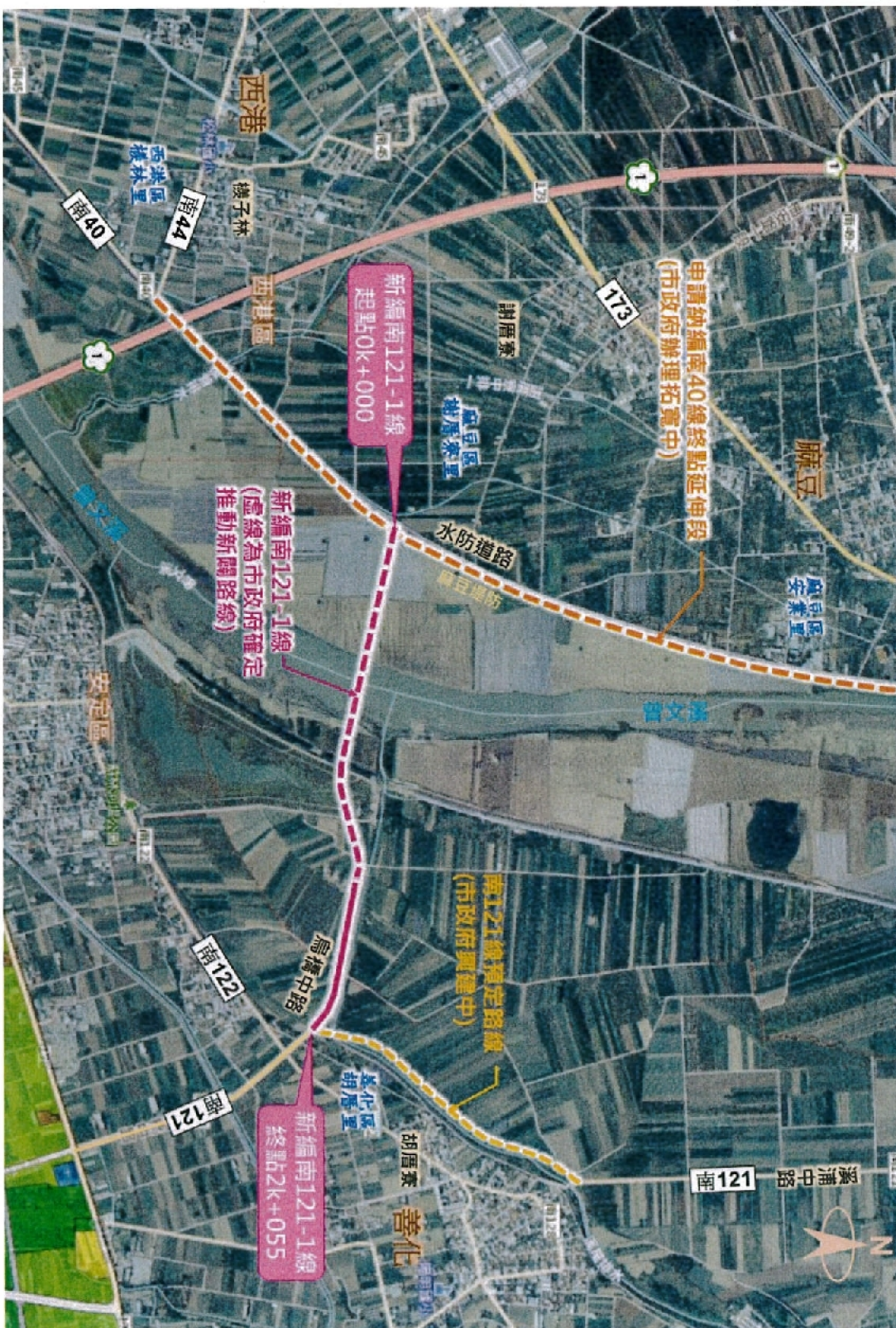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新增區道南121-1線，起點自曾文溪北岸麻豆堤防水防道路（區道南40線延伸段）以新闢道路往東南跨越曾文溪至南岸銜接既有烏橋中路北端，再沿烏橋中路往南銜接至既有區道南121線止。其中麻豆堤防至烏橋中路北端間待開闢路段約1.42公里為規劃路線。路線名稱為謝厝寮～胡厝寮，總里程2.055公里。
- 二、區道南40線終點延伸，自原終點（區道南40線與區道南44線路口叉路口）沿麻豆堤防堤下水防道路往東至台19甲線麻善大橋橋下路口止（里程6K+586~11K+771）。原路線名稱為永樂～羨子林，

原總里程6.586公里，調整後路線名稱為永樂～清水，  
總里程11.771公里。

# 部長李孟諤



附圖 1、新增區道南 121-1 線示意圖





附圖 2、區道南 40 線調整示意圖

